

股票代碼：6515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第二園區創意南路68號
電話：(07)361-099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8
(七)關係人交易	48
(八)質押之資產	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十二)其 他	4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3.大陸投資資訊	51
(十四)部門資訊	51~5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嘉煌



日 期：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前金區80147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穎歲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穎歲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61269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穎歲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穎歲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穎歲集團係以各銷售合約所訂之交易條件來決定產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並認列收入。由於不同銷售合約有不同之交易條件，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且於財務報導日前後之銷貨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財務報表的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收入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針對期末前後一段期間，抽樣選取並依貿易條件檢視認列銷貨收入之相關單據，評估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並評估穎歲集團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其他事項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穎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穎歲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穎歲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穎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穎崴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穎崴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穎崴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國宗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六日



穎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8.12.31		107.12.31			負債及權益	108.12.31		107.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06,068	18	215,550	15	2150	應付票據	\$ -	-	2,756	-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15,002	1	2170	應付帳款	335,006	14	256,275	17
116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9,203	-	1,92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218,894	9	189,142	1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829,352	36	468,614	31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二))	5,429	-	2,88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53	-	1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16,835	1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980	-	5,55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3,766	6	49,425	3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40,588	15	279,590	1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365	-	85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28,888	1	14,775	1		流動負債合計	705,295	30	501,337	33
流動資產合計	1,618,132	70	1,001,032	67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	-	14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505,066	22	400,394	27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六(十三))	44,098	2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60,595	3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098	2	14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八))	-	-	6,373	-		負債總計	749,393	32	501,485	3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34,321	1	26,828	2		權益(附註六(十六)(十七)(十八))：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50,584	2	36,517	3	3100	普通股股本	302,980	13	284,980	19
1920 存出保證金	6,968	-	6,624	-	3200	資本公積	575,513	25	426,313	29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及八)	1,510	-	1,509	-	3300	保留盈餘	700,013	30	285,465	1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一))	39,269	2	17,932	1	3400	其他權益	(11,454)	-	(1,034)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98,313	30	496,177	33		權益總計	1,567,052	68	995,724	67
資產總計	\$ 2,316,445	100	1,497,20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16,445	100	1,497,209	100

董事長：王嘉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	\$ 2,804,335	100	1,686,16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七)(八)(九)(十))	1,562,545	56	1,000,231	59
5900 營業毛利	1,241,790	44	685,937	4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八)(九)(十)(廿一)):				
6100 推銷費用	233,057	8	170,158	10
6200 管理費用	180,349	6	137,167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5,474	4	79,721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4,536	1	7,108	-
營業費用合計	553,416	19	394,154	23
6900 營業利益	688,374	25	291,783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二)):				
7010 其他收入	996	-	74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657	-	11,715	1
7050 財務成本	(990)	-	(147)	-
	5,663	-	12,317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94,037	25	304,100	1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136,999	5	58,748	3
8200 本期淨利	557,038	20	245,352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20)	-	(2,77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20)	-	(2,77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46,618	20	242,574	16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9.00		8.6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8.27		8.41	

董事長：王嘉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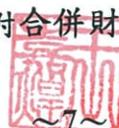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284,980	428,249	25,930	13	140,339	166,282	1,744	136	881,391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36	136	-	(136)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284,980	428,249	25,930	13	140,475	166,418	1,744	-	881,391
本期淨利	-	-	-	-	245,352	245,352	-	-	245,3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778)	-	(2,7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5,352	245,352	(2,778)	-	242,5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034	-	(14,03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26,305)	(126,305)	-	-	(126,30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936)	-	-	-	-	-	-	(1,936)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4,980	426,313	39,964	13	245,488	285,465	(1,034)	-	995,724
本期淨利	-	-	-	-	557,038	557,038	-	-	557,0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420)	-	(10,4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57,038	557,038	(10,420)	-	546,61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535	-	(24,535)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2,490)	(142,490)	-	-	(142,490)
現金增資	18,000	126,000	-	-	-	-	-	-	144,000
員工認股權證酬勞成本	-	23,200	-	-	-	-	-	-	23,200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2,980	575,513	64,499	13	635,501	700,013	(11,454)	-	1,567,05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94,037	304,1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8,010	72,794
攤銷費用	7,968	5,28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34,536	7,1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0)	(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109)
利息費用	990	147
存貨跌價損失	18,946	14,414
利息收入	(996)	(7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85	(1,47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9,768)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87)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5,720	(2,12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3,200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0,531	95,2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633)	4,274
應收帳款增加	(400,620)	(169,20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9)	4,214
存貨增加	(82,771)	(169,06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5,858)	(7,8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06,921)	(337,6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2,756)	2,756
應付帳款增加	78,857	61,712
其他應付款增加	28,384	77,289
負債準備增加	2,549	90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510	(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1,544	142,6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95,377)	(195,017)
調整項目合計	(214,846)	(99,81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9,191	204,286
收取之利息	996	749
支付之利息	(990)	(147)
支付之所得稅	(75,295)	(20,3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3,902	184,5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	(6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062	95,2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158)	(80,1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696	27,84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16,052	-
存出保證金增加	(441)	(2,579)
取得無形資產	(13,665)	(15,964)
處分無形資產	-	1,55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	(1)
預付設備款增加	(97,495)	(72,0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7,950)	(106,0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19)
租賃本金償還	(14,302)	-
發放現金股利	(142,490)	(128,241)
現金增資	144,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792)	(128,36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42)	(2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0,518	(50,0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5,550	265,6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6,068	215,550

董事長：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穎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穎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電產品測試治具、積體電路測試介面及治具與其關鍵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銷售及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西元2015~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一)。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因此，於過渡時針對所有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事務機器設備及員工宿舍適用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之認列豁免。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均為36,697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215%。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20,084
可合理確定將行使之租賃延長或終止之選擇權	19,373
	\$ 39,457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即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 36,697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西元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西元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西元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西元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西元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之內部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WINWAY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重要子公司
本公司	WINWAY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銷售光電產品測試治具、積體電路測試介面及治具	100 %	100 %	非重要子公司
WINWAY INTERNATIONAL CO., LTD.	磐時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光電產品測試治具、積體電路測試介面及治具	100 %	100 %	非重要子公司
WINWAY INTERNATIONAL CO., LTD.	蘇州亦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測試治具、積體電路測試介面及治具之加工及銷售	100 %	100 %	重要子公司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3)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30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180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180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50年
(2)機器設備	5~10年
(3)其他設備	2~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事務機器設備及員工宿舍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目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 無形資產

1. 認列與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電腦軟體成本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利權	7年
(2)電腦軟體成本	5年
(3)商標權	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衡量估計。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說明如下：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150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約負債主要係商品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交付予客戶時轉收入。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增資基準日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估計數及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87	261
活期存款	390,491	194,059
定期存款	14,990	21,23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6,068	215,550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型基金	\$ -	15,002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二)。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9,203	1,927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877,881	482,607
減：備抵損失	(48,529)	(13,993)
	\$ 838,555	470,541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0,101	0.48 %	3,206
逾期30天以下	85,016	5.34 %	4,541
逾期31~60天	70,613	13.98 %	9,872
逾期61~90天	27,973	37.89 %	10,598
逾期91~180天	31,859	58.98 %	18,790
逾期180天以上	<u>1,522</u>	100.00 %	<u>1,522</u>
	<u><u>\$ 887,084</u></u>		<u><u>48,529</u></u>

107.12.31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45,314	0.37 %	3,267
逾期30天以下	27,150	7.27 %	3,723
逾期31~60天	4,138	16.59 %	926
逾期61~90天	4,216	51.08 %	2,756
逾期91~180天	2,426	65.32 %	2,031
逾期180天以上	<u>1,290</u>	100.00 %	<u>1,290</u>
	<u><u>\$ 484,534</u></u>		<u><u>13,993</u></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13,993	6,885
認列之減損損失	<u>34,536</u>	<u>7,108</u>
期末餘額	<u><u>\$ 48,529</u></u>	<u><u>13,993</u></u>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四)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 3,662	3,625
減：備抵損失	<u>(3,609)</u>	<u>(3,609)</u>
	<u><u>\$ 53</u></u>	<u><u>16</u></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五)存 貨

存貨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原料及消耗品	\$ 171,924	180,666
在製品	72,751	55,643
製成品	<u>95,913</u>	<u>43,281</u>
	<u>\$ 340,588</u>	<u>279,590</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轉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	\$ 1,532,617	980,036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8,946	14,414
報廢損失	14,676	5,890
下腳及廢料收入	(3,385)	-
其他	<u>(309)</u>	<u>(109)</u>
	<u>\$ 1,562,545</u>	<u>1,000,231</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呆滯損失分別為18,946千元及14,414千元，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07,590	321,286	130,194	659,070
增 添	1,309	101,420	33,422	136,151
處 分	-	(29,760)	(3,998)	(33,758)
重分類(註)	-	66,013	7,840	73,8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5)</u>	<u>(3,628)</u>	<u>(1,076)</u>	<u>(4,71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08,884</u>	<u>455,331</u>	<u>166,382</u>	<u>830,597</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總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07,440	289,383	88,910	585,733
增添	130	44,928	36,623	81,681
處分	-	(73,955)	(2,272)	(76,227)
重分類(註)	-	61,075	6,968	68,0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	(145)	(35)	(16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07,590</u>	<u>321,286</u>	<u>130,194</u>	<u>659,070</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3,488	130,612	74,576	258,676
本期折舊	9,717	47,828	24,925	82,470
處分	-	(11,079)	(3,998)	(15,0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	(217)	(307)	(53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3,191</u>	<u>167,144</u>	<u>95,196</u>	<u>325,53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3,858	136,717	55,303	235,878
本期折舊	9,619	41,588	21,480	72,687
處分	-	(47,671)	(2,183)	(49,8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	(22)	(24)	(3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3,488</u>	<u>130,612</u>	<u>74,576</u>	<u>258,676</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45,693</u>	<u>288,187</u>	<u>71,186</u>	<u>505,066</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63,582</u>	<u>152,666</u>	<u>33,607</u>	<u>349,855</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54,102</u>	<u>190,674</u>	<u>55,618</u>	<u>400,394</u>

註：重分類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轉入。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之成本、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0,444	16,253	36,697
增添	-	40,089	40,0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34)	(93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0,444</u>	<u>55,408</u>	<u>75,85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期折舊	465	14,986	15,4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4)	(19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65</u>	<u>14,792</u>	<u>15,257</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19,979</u>	<u>40,616</u>	<u>60,59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請詳附註六(十四)。

(八)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自有資產</u>		<u>總 計</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183	4,824	8,007
處分	<u>(3,183)</u>	<u>(4,824)</u>	<u>(8,00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183	4,824	8,00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183</u>	<u>4,824</u>	<u>8,007</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634	1,634
本期折舊	-	89	89
處分	<u>-</u>	<u>(1,723)</u>	<u>(1,72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527	1,527
本期折舊	<u>-</u>	<u>107</u>	<u>10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34</u>	<u>1,634</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u>	<u>-</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3,183</u>	<u>3,297</u>	<u>6,480</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183</u>	<u>3,190</u>	<u>6,373</u>

公允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6,95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6,836</u>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已將該投資性不動產出售，其處分損益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公司財務部參考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進行評價。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因缺乏活絡市場現時價格，其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取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民國一〇七年度所採用之收益率為2.616%。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u>專利權</u>	<u>商標權</u>	<u>其他</u>	<u>總計</u>
成 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3,006	140,970	67,666	3,400	265,042
單獨取得	13,665	-	-	-	13,665
重分類(註)	1,809	-	-	-	1,8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	-	-	-	(2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8,456</u>	<u>140,970</u>	<u>67,666</u>	<u>3,400</u>	<u>280,492</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9,490	140,970	67,666	3,400	251,526
單獨取得	15,964	-	-	-	15,964
處分	(2,442)	-	-	-	(2,4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6)	-	-	-	(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3,006</u>	<u>140,970</u>	<u>67,666</u>	<u>3,400</u>	<u>265,042</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3,105	140,970	64,139	-	238,214
本期攤銷	7,364	-	604	-	7,9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	-	-	-	(1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0,458</u>	<u>140,970</u>	<u>64,743</u>	<u>-</u>	<u>246,17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9,408	140,970	63,534	-	233,912
本期攤銷	4,675	-	605	-	5,280
處分	(972)	-	-	-	(9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6)	-	-	-	(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3,105</u>	<u>140,970</u>	<u>64,139</u>	<u>-</u>	<u>238,214</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7,998</u>	<u>-</u>	<u>2,923</u>	<u>3,400</u>	<u>34,321</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0,082</u>	<u>-</u>	<u>4,132</u>	<u>3,400</u>	<u>17,61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9,901</u>	<u>-</u>	<u>3,527</u>	<u>3,400</u>	<u>26,828</u>

註：重分類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轉入。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業成本	\$ 2,534	1,596
營業費用	5,434	3,684
合 計	<u>\$ 7,968</u>	<u>5,280</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8.12.31</u>	<u>107.12.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	<u>\$ 1,510</u>	<u>1,509</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受限制銀行存款，該等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預付費用	\$ 5,711	4,719
預付款項	1,200	5,177
留抵稅額	21,206	4,270
預付設備款	39,269	17,932
其他	771	609
	<u>\$ 68,157</u>	<u>32,707</u>
	<u>108.12.31</u>	<u>107.12.31</u>
流動	\$ 28,888	14,775
非流動	39,269	17,932
	<u>\$ 68,157</u>	<u>32,707</u>

1.預付費用

主要係預付各項事務費用等。

2.預付款項

主要係預付貨款。

3.其他

主要係暫付尾牙場地訂金及校正費用等。

(十二)負債準備

	<u>保固準備</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880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429
當期使用及迴轉之負債準備	(2,88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429</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保固準備</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97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880
當期使用及迴轉之負債準備	<u>(1,976)</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880</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成品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商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十三)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8.12.31</u>
流動	\$ <u>16,835</u>
非流動	\$ <u>44,098</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三)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58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7,859</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2,741</u>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工廠及辦公處所，土地之租賃期間通常為十年，房屋及建築則為二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份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物價指數之變動，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合併公司租賃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無不計入租賃負債。

2. 其他租賃

另，合併公司承租部分事務機器設備及員工宿舍，該等租賃屬租賃期間為一年以內之短期及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租賃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其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一年內	\$ 6,454
一年至五年	9,629
五年以上	<u>4,001</u>
	<u>\$ 20,084</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十年，並附有於租賃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依個別租約約定，定期調整反映市場租金。另，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不動產，租賃期間為二～五年。

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6,454千元。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合併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磐時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蘇州亦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WINWAY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應給付員工退休金義務係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另WINWAY INTERNATIONAL Co., LTD.並未聘雇員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396千元及13,117千元，期末尚未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應付款項分別為3,931千元及3,469千元，列報於資產負債表其他應付款。

2.短期帶薪假負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9,680千元及8,039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其他應付款項下。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53,101	61,98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887)</u>	<u>-</u>
	<u>151,214</u>	<u>61,984</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稅率變動	-	(5,847)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4,215)</u>	<u>2,611</u>
	<u>(14,215)</u>	<u>(3,236)</u>
所得稅費用	<u>\$ 136,999</u>	<u>58,74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	<u>\$ 694,037</u>	<u>304,10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38,808	60,820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072)	3,792
所得稅稅率變動	-	(5,847)
不可扣抵之費用	4	5
免稅所得	(779)	-
前期高估數	(1,887)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039	-
其他	<u>(114)</u>	<u>(22)</u>
所得稅費用	<u>\$ 136,999</u>	<u>58,748</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8,154</u>	<u>-</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暫時性差異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使用於扣抵課稅所得，故未認列上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未實現 存貨損失</u>	<u>未實現 呆帳損失</u>	<u>減損損失</u>	<u>未實現銷貨 毛利</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2,958	2,894	18,662	-	2,003	36,517
(借記)貸記損益表	<u>2,500</u>	<u>6,008</u>	<u>(5,322)</u>	<u>5,253</u>	<u>5,628</u>	<u>14,06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5,458</u>	<u>8,902</u>	<u>13,340</u>	<u>5,253</u>	<u>7,631</u>	<u>50,584</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實現 存貨損失	未實現 呆帳損失	減損損失	未實現銷貨 毛利	其他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8,564	1,552	20,397	-	2,620	33,133
(借記)貸記損益表	4,394	1,342	(1,735)	-	(617)	3,38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2,958</u>	<u>2,894</u>	<u>18,662</u>	<u>-</u>	<u>2,003</u>	<u>36,517</u>

	未實現兌換利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48
借記損益表	(14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損益表	14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48</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主管機關核定之額定股本分別為500,000千元及3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30,298千股及28,49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股表達)	普 通 股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28,498	28,498
現金增資	1,80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30,298</u>	<u>28,49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18,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1,800千股，並以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552,313	426,313
員工認股權	20,560	-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2,640	-
合計	\$ <u>575,513</u>	<u>426,313</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1,936千元配發現金股利。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虧損。
- (3)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配合公司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及產業競爭狀況，股利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該剩餘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利予股東，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如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配合公司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及產業競爭狀況，股利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該剩餘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利予股東，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非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13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5.00	142,490	4.43	126,305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34)	-	(1,034)
合併公司	(10,420)	-	(10,42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1,454)	-	(11,454)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744	136	1,88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136)	(136)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744	-	1,744
合併公司	(2,778)	-	(2,77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034)	-	(1,034)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上述員工認股權履約價格及既得條件暨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給與日	108.1.17
給與數量	1,000,000股
履約價格	每股35元
既得條件	取得一年且達成約定績效後行使
預期價格波動率	36.50%~40.10%
無風險利率	0.58%~0.64%
預期存續期間	2.5~3.5年
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31.93元

2.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估計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七日發行1,000單位(即1,000,000股之普通股認股權)，其公平價值為每股75元。

	108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本期給與數量	\$ 35	1,000,000
本期喪失數量	35	35,000
本期執行數量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 35</u>	<u>965,000</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u>\$ 35</u>	<u>965,00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為18,340千元。

3.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現金增資保留給員工認購之股數計270,000股，認購價格80元。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輸入值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與員工認購	
受限制股權每股公允價值(元)	\$ 98
認股價格(元)	80
無風險利率	0.60 %
股價波動率	38.00 %
現金殘值率	0.00 %
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元)	18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為4,860千元。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557,038</u>	<u>245,35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9,322</u>	<u>28,498</u>
基本每股盈餘	\$ <u>19.00</u>	<u>8.6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557,038</u>	<u>245,35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9,322	28,4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871	-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297</u>	<u>67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30,490</u>	<u>29,175</u>
稀釋每股盈餘	\$ <u>18.27</u>	<u>8.41</u>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490,883	947,183
美國	449,473	382,979
中國	635,632	222,889
歐洲	14,613	29,875
加拿大	24,369	10,346
其他	<u>189,365</u>	<u>92,896</u>
合計	\$ <u>2,804,335</u>	<u>1,686,168</u>
主要產品/服務線：		
Test Socket	\$ 2,134,600	1,017,173
Contact Element	522,726	365,248
Probe Card	25,432	154,216
其他	<u>121,577</u>	<u>149,531</u>
合計	\$ <u>2,804,335</u>	<u>1,686,168</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08.12.31</u>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	\$ 9,203	1,927	6,246
應收帳款	877,881	482,607	313,718
減：備抵損失	<u>(48,529)</u>	<u>(13,993)</u>	<u>(6,885)</u>
合 計	<u>\$ 838,555</u>	<u>470,541</u>	<u>313,079</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

\$	<u>5,365</u>	<u>859</u>	<u>878</u>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與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24千元及369千元。

(廿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7,008千元及23,65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699千元及8,447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3,653千元及14,77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8,447千元及5,283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與實際經董事會決議配發情形並無差異。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差異56千元，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七年損益。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979	677
其他利息收入	17	16
客戶延遲付款利息	<u>-</u>	<u>56</u>
	<u>\$ 996</u>	<u>749</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3,981)	8,31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 利益	-	1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0	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9,76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85)	1,470
政府補助收入	360	25
其他	1,435	1,798
	\$ 5,657	11,715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利息	\$ 409	147
租賃負債	581	-
	\$ 990	147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銷售對象主要集中在電子產業，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此等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與票據收回之可能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及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分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列示上述金融資產提列之備抵損失及是否已有信用減損情形：

	108.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 損失－已減損
其他應收款	\$ 53	-	3,609
存出保證金	6,968	-	-
其他金融資產	1,510	-	-
備抵損失	-	-	(3,609)
攤銷後成本	<u>\$ 8,531</u>	<u>-</u>	<u>-</u>
帳面金額	<u>\$ 8,531</u>	<u>-</u>	<u>-</u>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 損失－已減損
其他應收款	\$ 16	-	3,609
存出保證金	6,624	-	-
其他金融資產	1,509	-	-
備抵損失	-	-	(3,609)
攤銷後成本	<u>\$ 8,149</u>	<u>-</u>	<u>-</u>
帳面金額	<u>\$ 8,149</u>	<u>-</u>	<u>-</u>

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民國108年度			合 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	-	3,609	<u>3,609</u>

	民國107年度			合 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	-	3,609	<u>3,609</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無附息)	\$ 335,006	335,006	335,006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43,271	43,271	43,271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固定利率)	60,933	67,401	9,244	8,232	12,593	14,571	22,761
合 計	<u>\$ 439,210</u>	<u>445,678</u>	<u>387,521</u>	<u>8,232</u>	<u>12,593</u>	<u>14,571</u>	<u>22,761</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無附息)	\$ 259,031	259,031	256,275	2,756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38,163	38,163	38,163	-	-	-	-
合 計	<u>\$ 297,194</u>	<u>297,194</u>	<u>294,438</u>	<u>2,756</u>	<u>-</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770	29.98	382,849	5,952	30.715	182,802
日 圓	44,338	0.276	12,237	51,071	0.2782	14,2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645	29.98	199,227	5,649	30.715	173,495
日 圓	52,930	0.276	14,609	54,872	0.2782	15,266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450千元及6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981)千元及8,310千元。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金融工具投資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3%	\$ -	-	-	450
下跌3%	\$ -	-	-	450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6,06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838,555	-	-	-	-
其他應收款	53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510	-	-	-	-
存出保證金	6,968	-	-	-	-
小計	1,253,154				
金融資產合計	\$ 1,253,1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335,006	-	-	-	-
其他應付款	43,271	-	-	-	-
租賃負債	60,933	-	-	-	-
金融負債合計	\$ 439,210				

	107.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證券投資基金	\$ 15,002	15,002	-	-	15,00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5,55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470,541	-	-	-	-
其他應收款	16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509	-	-	-	-
存出保證金	6,624	-	-	-	-
小計	694,240				
金融資產合計	\$ 709,242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259,031	-	-	-	-
其他應付款	38,163	-	-	-	-
金融負債合計	\$ 297,194				

本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2.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价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開放型證券投資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及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風險管理控管政策，依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相關暴險以監督管理合併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內部稽核人員亦協助扮演監督角色。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授信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413,470千元及372,000千元。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包括新台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元及日圓。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及日圓。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借入資金因利率之變動而產生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風險，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及固定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係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工具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合併公司藉由多面向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廿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合併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之參考指標之一。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七年度一致。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負債總額	\$ 749,393	501,48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406,068</u>	<u>215,550</u>
淨負債	<u>\$ 343,325</u>	<u>285,935</u>
權益總額	<u>\$ 1,567,052</u>	<u>995,724</u>
資本總額	<u>\$ 1,910,377</u>	<u>1,281,659</u>
負債資本比率	<u>17.97 %</u>	<u>22.31 %</u>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降低，主要係一〇八年度，獲利增加致權益總額增加。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8.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8.12.31</u>
			<u>匯率變動</u>	<u>取得使用 權資產</u>	
租賃負債	\$ 36,697	(14,302)	(745)	39,283	60,93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6,697</u>	<u>(14,302)</u>	<u>(745)</u>	<u>39,283</u>	<u>60,933</u>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7.12.31</u>
			<u>匯率變動</u>	<u>取得使用 權資產</u>	
存入保證金	\$ 119	(119)	-	-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19</u>	<u>(119)</u>	<u>-</u>	<u>-</u>	<u>-</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42,573	30,203
退職後福利	324	-
	<u>\$ 42,897</u>	<u>30,203</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8.12.31</u>	<u>107.12.31</u>
活期存款(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關稅記帳	<u>\$ 1,510</u>	<u>1,50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旺矽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九日向智慧財產法院具狀對合併公司及負責人提起營業秘密之民事訴訟，向合併公司連帶求償44,000千元、員工等4人求償9,270千元，及自起訴狀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利息。旺矽公司於提出起訴後聲請證據保全，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六日裁定准許，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五日前往合併公司進行證據保全，合併公司之財產並無遭扣押及凍結。合併公司已積極委託律師處理，目前尚無法判斷其最終可能之結果，合併公司對此等訴訟之實質內容持續評估中。合併公司主要產品多為高度客製化之產品，且一向尊重智慧財產權並致力於技術之研發，並無旺矽公司所陳述不法取得或使用其營業秘密之情事，以及相關侵權之產品。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16,187	313,047	629,234	214,861	210,842	425,703
勞健保費用	21,374	13,614	34,988	16,022	10,554	26,576
退休金費用	8,554	7,842	16,396	7,677	6,961	14,638
董事酬金	-	8,622	8,622	-	8,511	8,51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587	11,745	28,332	11,025	6,493	17,518
折舊費用	79,894	18,116	98,010	59,683	13,111	72,794
攤銷費用	2,534	5,434	7,968	1,596	3,684	5,28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WINWAY INTERNATI ONAL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WINWAY INTERNATI ONAL CO., LTD.	子公 司	1,510,000	46,808	5,070,000	157,791	-	-	-	-	6,580,000	204,599	(註)
WINWAY INTERNA TIONAL C O., LTD.	股票－蘇州 亦歲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蘇州亦歲電 子科技有限 公司	子公 司	800,000	24,321	5,500,000	171,078	-	-	-	-	6,300,000	195,399	(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磐時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266,110	9.51 %	150天	(註1)	主要客戶為60~120天	195,134	20.86 %	(註)
磐時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266,110	92.94 %	150天	(註1)	主要供應商為60~120天	(195,134)	94.22 %	(註)

(註)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1) 商品尺寸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磐時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95,134千元	248.95 %	-		39,678	(註)

(註)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WINWAY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1	其他應付款	12,741	佣金支出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0.55 %
				推銷費用	35,177		1.25 %
0	本公司	磐時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95,134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收款條件為月結15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8.42 %
				其他應付款	5,113		0.22 %
				銷貨收入	266,110		9.49 %
				推銷費用	26,727		0.95 %
0	本公司	蘇州亦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563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收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15 %
				應付帳款	4,815		0.21 %
				銷貨成本	23,602		0.84 %
				營業外收益	459		0.02 %
1	磐時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蘇州亦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1,948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0.52 %
				銷貨成本	25,519		0.91 %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註一)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WINWAY INTERNATIONAL CO., LTD.	摩薩亞	投資控股	204,599	46,808	6,580,000	100.00 %	209,204	7,262	7,262	子公司(註)
本公司	WINWAY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銷售光電產品測試治具、積體電路測試介面及治具	73,785	73,785	781,934	100.00 %	13,817	(10,910)	(10,910)	子公司(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一)：與期中最高比例相同。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 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 益 (註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註3)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登時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光電產品 測試治具、體 積電路測試介 面及治具	9,2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9,200	-	-	9,200	9,236	100.00 %	9,236	49,781	-
蘇州亦歲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測試 治具、積體電 路測試介面及 治具之加工及 銷售	195,39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24,321	171,078	-	195,399	(1,999)	100.00 %	(1,999)	185,630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04,599 (美金6,580,000元)	197,268 (美金6,580,000元)	940,231

註1:係以108.12.31當日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註2: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3:與期中最高比例相同。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為從事光電產品測試治具製造及銷售，歸屬為單一報導部門，部門之財務資訊與財務報告相同。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Test Socket	\$ 2,134,600	1,017,173
Contact Elements	522,726	365,248
Probe Card	25,432	154,216
其 他	121,577	149,531
合 計	\$ 2,804,335	1,686,168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1,490,883	947,183
美 國	449,473	382,979
中國大陸	635,632	222,889
歐 洲	14,613	29,875
加 拿 大	24,369	10,346
其 他	189,365	92,896
合 計	\$ 2,804,335	1,686,168
非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臺 灣	\$ 503,548	445,645
美 國	1,070	1,031
中國大陸	141,601	11,475
合 計	\$ 646,219	458,151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甲客戶	\$ 439,476	242,560
乙客戶	339,074	250,722
丙客戶	306,125	111,985
丁客戶	253,095	95,326
戊客戶	117,373	69,037
己客戶	115,935	16,136
合計	\$ 1,571,078	785,766